附件1

东莞滨海湾新区工程建设中心简介

滨海湾新区地处粤港澳大湾区几何中心，以虎门大桥与广州南沙自贸试验片区相连，与深圳前海合作区隔河相望，毗邻港澳，由交椅湾、沙角半岛和威远岛三大板块组成，规划总面积84.1平方公里。《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》赋予滨海湾新区大湾区特色合作平台的定位，明确支持东莞与香港合作开发建设滨海湾地区，集聚高端制造业总部、发展现代服务业，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研发基地。目前已成功获批省级高新区、广东自贸试验区联动发展区，获评《环球时报》“最具投资价值新区”“最具投资吸引力新区”。

**东莞滨海湾新区工程建设中心**于2017年9月经东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，是东莞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下属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。主要任务是：负责新区投资的市政工程、水务工程等工程的项目建设、运营、维护和管理工作。负责新区工程的监理、勘察、设计及施工全过程的协调和管理。负责新区工程项目工程款的送审工作。负责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工程竣工验收，协助工程项目建设档案的收集、存档、移交（包括工程实体移交、工程资料移交和竣工财务决算资料移交）等工作。负责工程质保期内的质量保修工作。协助开展防汛防旱防风和防低温雨雪冰冻，以及排涝应急抢险工作。协助行政部门承担水资源保护、水土保持有关工作。参与水务相关规划编制、政策研究和制度规范制定工作。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。